

嘉兴科迈超导科技有限公司高性能超导磁体及低温强磁科学仪器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组意见

2025 年 7 月 9 日，嘉兴科迈超导科技有限公司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区域环评+环境标准）等要求，组织相关单位在企业厂区召开了“嘉兴科迈超导科技有限公司高性能超导磁体及低温强磁科学仪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参加会议的成员有建设单位嘉兴科迈超导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苏州聚兆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会议同时也邀请了三名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概况、验收监测单位所做工作介绍，并现场检查了该项目主要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单位为嘉兴科迈超导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浙江省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两创中心 2 号楼，建筑面积 2858.5 平方米，设计 5 台（套）1.2T-9T 回旋管超导磁体、5 台（套）1.4K 低温强磁仪器、5 台（套）加速器超导磁体、5 台（套）其他特种磁体。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 年 4 月，公司委托浙江和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嘉兴科迈超导科技有限公司高性能超导磁体及低温强磁科学仪器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区域环评+环境标准）》。2023 年 6 月 12 日，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嘉善）以嘉（南）环建备〔2023〕11 号文予以备案。2024 年 9 月公司组织开展并

完成了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范围为设计 5 台（套）1.2T-9T 回旋管超导磁体、5 台（套）1.4K 低温强磁仪器、5 台（套）加速器超导磁体、5 台（套）其他特种磁体，真空压力浸漆、固化工序尚未实施。本次建设新增 1 套真空压力浸漆炉（配套固化炉），2025 年 3 月开工，2025 年 4 月 15 日竣工，2025 年 4 月 16 日开始调试。目前该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已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20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15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嘉兴科迈超导科技有限公司高性能超导磁体及低温强磁科学仪器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区域环评+环境标准）》已实施部分所涉及的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经核查，目前项目实际变更情况包括：目前项目实际租赁建筑面积由 1606.86 平方米增加到 2858.5 平方米，主要增加原料堆场面积，总平面布置有所调整，调整后环境防护距离维持不变；目前项目实际采用无尘布擦拭工序替代无水酒精擦拭工序，调整后污染源产排情况有所削减；目前项目实际冷水机组由 3 台增加到 5 台，冷水机组属辅助设备，调整后生产规模和污染源产排情况维持不变；通过审批的超声波焊接、氩弧焊、手工焊接烟尘采用 1 套移动式焊烟除尘器收集净化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目前项目实际超声波焊接烟尘采用 1 套移动式焊烟除尘器收集净化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氩弧焊、手工焊接烟尘采用 1 套移动式焊烟除尘器收集净化处理后无组织排放，调整后仍可满足废气治理要求。

综上所述，上述变更均未构成重大变动，因此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五个方面均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区域污水管网，废水最终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杭州湾。

（二）废气

项目真空压力浸漆、固化废气收集后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脱铜废气由通风橱收集后直接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超声波焊接烟尘采用 1 套移动式焊烟除尘器收集净化处理后在生产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氩弧焊、手工焊接烟尘采用 1 套移动式焊烟除尘器收集净化处理后在生产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厂区内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设置在远离厂界位置；加强生产车间隔声，正常生产时关闭车间门窗；加强设备维护保养。

（四）固废

项目危废主要包括漆渣、沾染化学品的废包装物、废酸、废抹布和手套、废润滑油、沾染矿物油的废包装物、废活性炭，委托嘉兴集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统一清运处置；一般废包装材料、废超导线、废锡渣、除尘灰、废过滤棉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企业目前已有一定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企业应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突发事故情景，落实承担应急职责的相关人员，定期开展相关内容的培训，并开展应急演练。

2、在线监测装置

企业目前无在线监测装置（无要求）。

3、其他设施

本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区域环评+环境标准）对其他环保设施无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5 年 5 月，苏州聚兆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现场勘察，查阅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依据监测方案，苏州聚兆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5、6 日对企业开展现场验收监测，同时引用了上次公司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数据，主要结论如下：

1、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入管网口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排放浓度日均值（范围）均低于《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日均值均低于《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 877-2013）表 1 其它企业间接排放限值。

2、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真空压力浸漆、固化废气治理设施出口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排放浓度均低于《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 2146-2018）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脱铜废气排放口氮氧化物、氯化氢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氮氧化物、氯化氢厂界

无组织监测浓度最大值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非甲烷总烃厂界无组织监测浓度最大值低于《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 2146-2018)表 6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臭气浓度厂界无组织监测浓度最大值低于《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3、验收监测期间, 项目各厂界昼间厂界噪声值均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4、项目漆渣、沾染化学品的废包装物、废酸、废抹布和手套、废润滑油、沾染矿物油的废包装物、废活性炭委托嘉兴集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统一清运处置; 一般废包装材料、废超导线、废锡渣、除尘灰、废过滤棉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5、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主要为化学需氧量、氨氮、颗粒物和挥发性有机物。经核算, 本项目实施后各污染物排放量均低于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生产期间的调试运行情况, 本项目环保治理设施均能正常运行, 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数据能达到相关排放标准。项目环境污染治理措施及排放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 对周边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影响。

六、验收结论

经检查, 该项目环保手续基本齐全, 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和批复的有关要求, 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均采取了相应措施, 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能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 验收监测报告结论可信,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已

基本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可登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相关信息。

七、后续要求和建议

1、加强环保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保障废气捕集效率，完善相关环保标识，落实长效管理机制，确保各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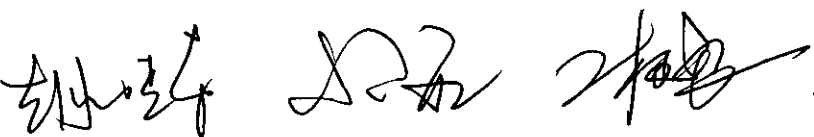
2、更新完善编制依据；核实完善工程变更情况；完善环评及批复内容与企业目前实际落实情况的对照分析。

3、规范完善危废标志、标签和周知卡等标志标识，规范完善危废台帐管理；完善附图附件。

4、若企业后期生产过程中发生原辅材料消耗、产品方案、工艺、设备等重大变化，或项目生产平面布局有重大调整，应及时向有关部门报批。

八、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会议签到表。

验收专家组：

2025 年 7 月 9 日